

全球疫情让防疫物资成“刚需” 宁波口罩出口商经历了什么



宁波海关对口罩进行查验。 通讯员 周雨亮 摄

1

海外需求就像『过山车』

“疫情是一面镜子，这两个月来，口罩出口可谓一波三折。”在宁波从事安防用品出口多年的陈先生不禁感慨万千。自全球疫情蔓延以来，海外对防疫物资的需求骤然加剧。作为开放大市，宁波也有数不尽的外贸人投身于这场口罩接力战。在供需反转、监管趋严的一个多月来，做这门生意的宁波人，经历了一连串“过山车一般”的故事……

记者 严瑾 通讯员 周雨亮 沈姗姗

早在1月底国内疫情爆发期间，一腔热血的陈先生便忙着对接熟悉的国内工厂，联合各界爱心人士向武汉、宁波的医护人员捐赠护目面罩。2月底，眼看国内疫情防控形势明显好转，他便联系欧美客户，打算重启安外贸的“老本行”，刚开始客户反应并不积极。

但不久欧洲疫情便急转直下，短短2周内意大利便成了确诊破万的“重灾区”。

3月12日，那位意大利客户追悔莫及，向陈先生紧急求助，但这时陈先生已经爱莫能助了。

“因为，其他国家的客户早就把货订走了。一位法国客商直接和我们签下了近2个月的长期采购订单；另一位德国客户则表示，‘任何时候，只要有符合欧洲标准的口罩，有多少我要多少’。”

陈先生的货源，已远远跟不上海外庞大的需求——随着疫情的蔓延，部分欧美地区已推出强制佩戴口罩的措施。目前，光是老客户向陈先生下的口罩订单，已超过1000万只；而他在阿里巴巴国际站的账号，竟累计收到1500多封询盘邮件。

“很可惜，我们没有这么大的供应量，也来不及回复这么多询盘。”现在，陈先生每天一早醒来都在追踪物流信息，直到深夜还在和工厂、客户发消息。

海外“一罩难求”，也令很多从未接触过口罩行业的外贸人跃跃欲试。在宁波主营五金工具出口的Coco，便是其中之一。为此，她特意向市药监部门申请了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，还专门向检测机构的朋友请教技术问题。

“一开始，我也没想做口罩出口，2月底客户发来询价，我才帮忙去打听。到3月份海外疫情爆发，才正式做起这门生意。目前接了3笔价值约30万美元的订单，都是熟悉的老客户。”

Coco明显感觉到，她身边投身口罩出口的外贸同行与日俱增，很大的原因在于，外商对非防疫物资的需求量也少了。“我们绝不会向客人恶意抬价，毕竟他们买过去，都是用来救命的！”

2

卖方市场变数多

眼下的口罩出口，已是名副其实的“卖方市场”。

随着熔喷布原材料价格上涨，口罩的成本也水涨船高。但为了信守承诺，他们也只能自己承担成本上涨的风险，以保证给客户供应。

“这个时候，我得给客户一个交代，他们正在等着这些物资，时间紧急，我必须按时出货。”陈先生说，4月10日，他就有100万的口罩准备发货，这批口罩因原材料涨价，他不得不额外承担了10%的货款。

而刚刚入门的Coco，则一度为供应商的把控而感到为难。出于疫情防控的需要，国内有不少企业转产口罩，但涉及民用与医用、欧标与美标、认证与型号……都有待甄别确认。

“我们寻找的都是正规商家，每联系上一票货物就会仔细核对资料，还把口罩一件一件地剪开来‘解剖’验货，看它一层一层熔喷布的构造，再找专业机构检测其功能。”对Coco来说，这种谨慎虽然辛苦，却是对他人和自己负责不可或缺的一环。

Coco的担忧并非空穴来风。4月5日，商务部外贸司一级巡视员江帆表示，通过多方调查了解，目前发现不少“口罩质量问题”，实际上原因是多方面的，如中外产品的质量标准不同，使用习惯上存在差异，甚至使用者操作不当也可能引发疑问。

这一点，陈先生深有感触。两周前，一位美国客户急需口罩支援，陈先生如实地告知，他手头没有N95，只有FFP2型号。万万没想到，对方收货后却投诉“发货与要求不符”，幸亏他保留了聊天记录，这才得以自证清白。

3

多管齐下定规矩

在当前的背景下，我国对防疫物资出口的质量把关也日趋严格。

4月1日，商务部、海关总署、国家药监局联合发布的公告正式生效，即“出口的新冠病毒检测试剂、医用口罩、医用防护服、呼吸机、红外体温计等5类产品必须取得国家药品监管部门相关资质。”

新规一出，宁波外贸人的朋友圈迅速刷屏，但由于查验比例提升，货物出口“排队”的时间成本就增加了。

“最近我们出运的货物，八九成是防疫物资，但现在航班和仓位有限，包机空运价格也涨了五六倍，要八九十元每公斤。”中基物流总经理严国平说，“防疫物资是个全新的课题，做起来也辛苦得多。仓位预订后，如果客人证件不齐全，可能会面临拉货甚至退仓的情形，货代的同事们也在加班加点帮忙。”

而近日另一条公告，更让外贸人紧张——4月10日，海关总署发布公告，决定对“6307900010”等海关商品编号项下的医疗物资实施出口商品检验，其中就包括医用口罩、医用防护服、红外测温仪、呼吸机等防疫物资。

“10日早上收到这条公告的时候，我们的一批货已经在郑州机场，因为突然被要求做商检，只好多提供一些材料，延误一个班次。”陈先生说。

但就在11日，重庆海关却“官宣”：此次新增法检出口医疗物资一般无需实施产地检验，报关时无需出口电子底账。

宁波简运报关业务经理郭洋波说，“无需实施产地检验”，似乎又回到了“医用只需出具医用相关资质”的原点。

郭洋波提醒，“无论政策如何调整，前提是企业要合法合规经营，不能将医用申报成非医用来逃避监管，否则将受到依法依规处置。”

而类似的情况在宁波已有发生。4月2日，宁波海关所属大榭海关在对益阳市某公司申报的一批货物查验时，发现夹藏了未申报的口罩15箱，共计40500只。

“对口罩出口品的把控，也是在维护中国制造的声誉。我们非常支持，也希望做高品质的产品，努力让中国出口的货物获得良好的评价。”正如陈先生所说，这两个月以来出口口罩的点点滴滴，正是一场一波三折却无收获的经历。

新闻链接 医用口罩型号及认定标准

国家	医用口罩型号标准	医用口罩与非医用口罩的认定标准
中国	GB 19083 YY 0469 YY/T 0969	医用口罩在中国属于二类医疗器械，是由省一级药品监管部门实施注册管理，可以通过医疗器械查询医疗器械准入号进行查询。链接为： http://www.nmpa.gov.cn/WS04/CL2590/ 。
美国	ASTM F2100	医用口罩在美国属于医疗器械，适用《医用口罩材料性能标准规范》(ASTM F2100)，由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(FDA)管理，须通过501K注册或近期FDA公布的其它途径，获得工厂注册和医疗器械列名后方可在美国上市。 出口美国非医用口罩不属2020年第5号公告范围，但企业应注意，产品需通过NIOSH注册方可在美国上市。
欧盟	EN 14683	欧盟医用/非医用口罩均需加贴CE标志，但适用标准不同。 医用口罩在欧盟属I类器械，分为I类非无菌和无菌两种，需按照欧盟医疗器械指令93/42/EEC(MDD)或欧盟医疗器械条例EU2017/745(MDR)加贴CE标志，对应的标准是EN14683。输往欧盟的口罩外包装或检测报告、证书上有上述内容的，可被判定为医用口罩。 出口欧盟非医用口罩不属于医疗器械，但需符合欧盟个人防护设备条例EU2016/425(PPE)要求，由授权公告机构进行CE认证并颁发证书，对应的标准是EN149。